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修订旗下部分指数基金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一、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第3号——指数基金指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基金合同的约定，经与相关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旗下部分指数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所涉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适用的基金列表如下：

序号	证券全称
1	嘉实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2	嘉实中债3-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	嘉实沪深300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4	嘉实中创4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5	中创4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	嘉实中关村A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	嘉实中证锐联基本面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8	嘉实中证锐联基本面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	嘉实沪深300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	嘉实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1	嘉实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	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
13	嘉实中证稀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	嘉实中证沪港深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	嘉实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1-5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	嘉实中证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7	嘉实富时中国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8	嘉实中证央企创新驱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9	嘉实中证新兴科技100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	嘉实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1	嘉实深证基本面12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2	嘉实中证软件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3	深证基本面12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4	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5	嘉实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	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
27	嘉实恒生港股通新经济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8	嘉实富时中国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9	嘉实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0	嘉实中证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1	嘉实中证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2	嘉实中证500成长估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	嘉实中证央企创新驱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4	嘉实中证新兴科技100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5	嘉实中证先进制造100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6	嘉实中证医药健康100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7	嘉实中证大农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8	嘉实中证金边中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39	嘉实中证金边中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0	嘉实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	嘉实沪深300指数研究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2	嘉实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具体修订的内容请见附件一。

二、为更好地为投资者服务，经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一季度起调整旗下部分指数基金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收取下限，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法律文件。

适用的基金列表如下：

序号	证券全称
1	中创4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	嘉实中关村A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	嘉实沪深300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	嘉实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	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	嘉实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	嘉实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	嘉实中证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	嘉实中证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	嘉实中证500成长估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	嘉实中证新兴科技100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	嘉实中证先进制造100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	嘉实中证医药健康100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基金在基金合同生效后的指数许可使用费，调整为：当本基金的季度日均基金资产净值(季度日均基金资产净值=基金当季存续日的基金资产净值之和/基金当季存续天数)大于人民币5,000万元时，许可使用费的收取下限为每季度人民币35,000元（基金标的指数原许可使用基点费的收取下限低于人民币35,000元的，保持原下限金额不变），计费期间不足一季度的，根据实际天数按比例计算；当本基金的季度日均基金资产净值小于或等于人民币5,000万元时，无许可使用费的收取下限。

具体修订的内容请见附件二。

上述第一条修改系因法律法规发生变动而进行的修改；第二条修改按照本公司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共同签署的补充协议进行；两条修改事项均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且均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上述修改（包括新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方案）自2021年3月31日起生效。

相关基金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全文将在本公司网站（www.jsfund.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同步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基金管理人将在届时更新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时一并更新相关内容，并揭示相关风险。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00-8800）咨询。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产品资料概要（更新）、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合同，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31日

附件一：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第3号——指数基金指引》修改内容对照

修改前	修改后
《基金合同》修改示例	
第一部分 前言	
无	新增风险揭示条款：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可能面临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或份额停牌等潜在风险，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第十三部分 基金的投资（ETF/LOF/指数增强基金）	
四、标的指数和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标的指数为……指数，业绩比较基准为……指数收益率。 如原指数发布机构变更或者停止上述标的指数编制及发布，或者上述标的指数由其他指数代替，或由于指数编制方法等重大变更导致上述指数不宜继续作为标的指数，或证券市场有其他代表性更强、更适合投资的指数推出时，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通过适当的程序变更本基金的标的指数，并同时更换本基金的基金名称与业绩比较基准。若标的指数变更对基金投资实质属性影响（包括但不限于编制机构变更、指数更名等）且在不损害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在取得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变更标的指数，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及时公告。	四、标的指数和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标的指数为……指数，业绩比较基准为……指数收益率。 未来若出现标的指数不符合要求（因成份券价格波动等因数编制方法发动之外的因素致使标的指数不符合要求的情形除外），指数编制机构提出等情形，基金管理人应当召请晴形发生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更换基金标的指数，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6个月内实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目前数编制机构停止标的指数的编制及发布型解决方案确定期间，基金管理人应按照指数编制机构提供的最近一个交易日的指数信息遵照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维持基金投资运作。
第十三部分 基金的投资（ETF联接基金）	
五、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税后利率×5%。 ……指数是本基金目标ETF的标的指数。如果目标ETF变更标的指数，或……指数编制机构变更或停止……指数的编制及发布，或……指数由其他指数替代，或……指数由于指数编制方法发生重大变更等原因导致……指数不宜继续作为业绩比较基准的组成部分，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审慎性原则，在充分考虑持有人利益及履行适当程序的前提下，变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若标的指数变更对基金投资实质属性影响（包括但不限于编制机构变更、指数更名等）且在不损害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可在取得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变更标的指数，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及时公告。	五、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税后利率×5%。 ……指数是本基金目标ETF的标的指数。如果目标ETF变更标的指数，或……指数编制机构变更或停止……指数的编制及发布，或……指数由其他指数替代，或……指数由于指数编制方法发生重大变更等原因导致……指数不宜继续作为业绩比较基准的组成部分，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审慎性原则，在充分考虑持有人利益及履行适当程序的前提下，变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若标的指数变更对基金投资实质属性影响（包括但不限于编制机构变更、指数更名等）且在不损害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可在取得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变更标的指数，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及时公告。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另有规定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注：基金合同摘要和《托管协议》如涉及上述内容的，一并修改；

以上条款仅为示例，实际修改的条款位置可能不同。具体的章节标题、条款序列号等以各基金的具体法律文件为准。

附件二：调整指数许可使用费下限修改内容对照

修改前	修改后
《基金合同》修改	
第十六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 3、《基金合同》生效后的指数使用许可费 本基金按照基金管理人与标的指数许可方所签订的指数使用许可协议中所规定的指数使用许可费计提方法支付指数使用许可费。其中，《基金合同》生效前的许可使用固定费不列入基金费用。 在避常情况下，指数使用许可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03%的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E×0.03%÷当年天数 H为每日计提的指数使用许可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所在季度的指数使用许可费，按实际计提金额收取，不设下限。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所在季度的下一个季度起，指数许可使用许可费的收取下限为每季度……万元，即不足人民币……万元则按……万元收取。如果指数使用许可协议约定的指数使用许可费的计算方法、费率和支付方式等发生调整，本基金将采用调整后的方法或费率计算指数使用许可费。基金管理人应在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中披露基金最新适用的方法。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 3、《基金合同》生效后的指数使用许可费 本基金按照基金管理人与标的指数许可方所签订的指数使用许可协议中所规定的指数使用许可费计提方法支付指数使用许可费。其中，《基金合同》生效前的许可使用固定费不列入基金费用。 指数许可使用费的费率、收取下限、具体计算方法及支付方式请参见招募说明书。 如果指数使用许可协议约定的指数使用许可费的计算方法、费率和支付方式等发生调整，本基金将采用调整后的方法或费率计算指数使用许可费。基金管理人应在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中披露基金最新适用的方法。
修改前	修改后
《托管协议》修改	
十一、基金费用	
…… （三）基金的指数使用许可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 在避常情况下，指数使用许可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03%的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E×0.03%÷当年天数 H为每日计提的指数使用许可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所在季度的指数使用许可费，按实际计提金额收取，不设下限。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所在季度的下一个季度起，指数使用许可费的收取下限为每季度……万元，即不足人民币……万元则按……万元收取。 如果指数使用许可协议约定的指数使用许可费的计算方法、费率和支付方式等发生调整，本基金将采用调整后的方法或费率计算指数使用许可费。基金管理人应在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中披露基金最新适用的方法。	…… （三）基金的指数使用许可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 本基金按照基金管理人与标的指数许可方所签订的指数使用许可协议中所规定的指数许可使用费计提方法支付指数许可使用费。其中，基金合同生效前的许可使用固定费不列入基金费用。 指数许可使用费的费率、收取下限、具体计算方法及支付方式请参见招募说明书。 如果指数使用许可协议约定的指数使用许可费的计算方法、费率和支付方式等发生调整，本基金将采用调整后的方法或费率计算指数使用许可费。基金管理人应在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中披露基金最新适用的方法。

注：以上更新修订内容仅为示例，不同基金的法律文件中相应条款表述存在差异，具体请以相关基金披露的修订后法律文件内容为准。更详细的内容请阅读上述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关于嘉实H股指数(QDII-LOF)2021年4月2日至4月6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3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
基金简称		嘉实H股指数(QDII-LOF)
场内简称		恒生H股
基金主代码		16071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基金合同》、《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香港交易所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1年4月2日至4月6日香港交易所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赎回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1年4月7日（星期三）为香港通交易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021年4月7日起（含2021年4月7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投）、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咨询相关情况。

关于嘉实产业先锋混合2021年4月2日、4月6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3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产业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产业先锋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986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产业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产业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港股通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投）的原因说明	2021年4月2日（星期五）、4月6日（星期二）港股通休市；2021年4月3日（星期六）至4月5日（星期一）节假日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赎回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申购（赎回、转换、定投）的原因说明	2021年4月7日（星期三）为港股通交易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021年4月7日起（含2021年4月7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投）、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咨询相关情况。

关于嘉实恒生港股通新经济指数（LOF）2021年4月2日、4月6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3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恒生港股通新经济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嘉实恒生港股通新经济指数（LOF）
基金主代码		50131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恒生港股通新经济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嘉实恒生港股通新经济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港股通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投）的原因说明	2021年4月2日（星期五）、4月6日（星期二）港股通休市；2021年4月3日（星期六）至4月5日（星期一）节假日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赎回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申购（赎回、转换、定投）的原因说明	2021年4月7日（星期三）为港股通交易日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港股通新经济指数（LOF）A（场内简称：新经济HK）	嘉实港股通新经济指数（LOF）C
下属分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501311	000614
该分类基金是否暂停/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021年4月7日起（含2021年4月7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投）、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咨询相关情况。

关于嘉实价值精选股票2021年4月2日、4月6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3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价值精选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626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港股通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投）的原因说明	2021年4月2日（星期五）、4月6日（星期二）港股通休市；2021年4月3日（星期六）至4月5日（星期一）节假日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赎回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申购（赎回、转换、定投）的原因说明	2021年4月7日（星期三）为港股通交易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021年4月7日起（含2021年4月7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投）、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咨询相关情况。

关于嘉实科技创新混合2021年4月2日、4月6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3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科技创新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734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港股通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投）的原因说明	2021年4月2日（星期五）、4月6日（星期二）港股通休市；2021年4月3日（星期六）至4月5日（星期一）节假日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赎回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申购（赎回、转换、定投）的原因说明	2021年4月7日（星期三）为港股通交易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021年4月7日起（含2021年4月7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投）、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咨询相关情况。

关于嘉实前沿创新混合2021年4月2日、4月6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3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前沿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前沿创新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999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前沿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前沿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港股通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投）的原因说明	2021年4月2日（星期五）、4月6日（星期二）港股通休市；2021年4月3日（星期六）至4月5日（星期一）节假日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赎回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申购（赎回、转换、定投）的原因说明	2021年4月7日（星期三）为港股通交易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021年4月7日起（含2021年4月7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投及转换）、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咨询相关情况。

关于嘉实瑞成两年持有期混合2021年4月2日、4月6日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3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瑞成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瑞成两年持有期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913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瑞成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瑞成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港股通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投）的原因说明	2021年4月2日（星期五）、4月6日（星期二）港股通休市；2021年4月3日（星期六）至4月5日（星期一）节假日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定投）的原因说明	2021年4月7日（星期三）为港股通交易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瑞成两年持有期混合A	嘉实瑞成两年持有期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9138	009139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021年4月7日起（含2021年4月7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咨询相关情况。

嘉实匠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3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匠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匠心回报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162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3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嘉实匠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匠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1]322号	
基金募集期间		2021年3月15日至2021年3月26日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1年3月30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6,667	
份额类别		嘉实匠心回报混合A	嘉实匠心回报混合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1,226,424,726.32	77,007,075.13	1,303,431,801.46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382,320.98	24,795.28	407,116.26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226,424,726.32	77,007,075.13	1,303,431,801.46
	利息结转的份额	382,320.98	24,795.28	407,116.26
	合计	1,226,807,047.30	77,031,870.41	1,303,838,917.71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204,084.09	108,851.28	312,935.37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166%	0.1413%	0.024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总额的数量区间	-	-	-
其中：本基金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总额的数量区间	-	-	-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1年3月30日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销售机构受理投资人认购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成功，申请的成功与否须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的确认结果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本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jsfund.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根据嘉实匠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嘉实匠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匠心回报混合A基金代码：011626，嘉实匠心回报混合C基金代码：011627）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在满足监管要求的情况下，根据本基金运作的需要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赎回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相关公告中规定。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31日

关于嘉实核心优势股票2021年4月2日、4月6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3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核心优势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核心优势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661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核心优势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核心优势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港股通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年4月2日
	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投）的原因说明	2021年4月2日（星期五）、4月6日（星期二）港股通休市；2021年4月3日（星期六）至4月5日（星期一）节假日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赎回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1年4月7日
	恢复申购（赎回、转换、定投）的原因说明	2021年4月7日（星期三）为港股通交易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港股通新经济指数（LOF）A（场内简称：新经济HK）	嘉实港股通新经济指数（L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01311	006614
该分类基金是否暂停/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021年4月7日起（含2021年4月7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投）、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咨询相关情况。

证券代码：688567　证券简称：孚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2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客户召回汽车等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孚能科技”）于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客户召回汽车等事项的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1】0011号），现予以回复，具体内容如下：

问题一：

根据披露，本次北汽集团主要召回车型为EX360、EU400纯电动汽车，召回主体将对召回范围内的车辆动力电池进行免费检测、维修，必要时更换模组或电池包。请公司补充披露：

（一）公司配套EX360、EU400纯电动汽车的动力电池的具体型号、交付时间与数量；

回复：

公司配套EX360、EU400纯电动汽车的动力电池的具体型号、交付时间与数量如下：

车型	电池包产品型号	交付时间	交货数量（套）
EX360	PBM332145-A01	2018年-2019年	28,464
EU400	PBM360174B01	2016年11月-2018年	3,299

（二）涉及本次召回的相关产品存在安全隐患的具体情况，相关产品是否配套于北汽集团其他车型或其他客户车型，如是，进一步说明其他相关产品是否存在被召回风险；

回复：

此次北汽新能源汽车常州有限公司、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及北汽（广州）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定客户”或“北汽”）主动召回EX360、EU400两款纯电动汽车的主要原因是电池系统存在风险。该两款车型的部分车辆动力电池系统的一致性差异，在高温环境下长期连续频繁快充，可能导致个别单体电芯性能劣化，极端情况下引发偶发失效，引起动力电池起火风险，存在安全隐患。

热失控现象主要出现在气温较高地区、每天多次快充的高负荷运营车辆，我们判断由于系统匹配一致性差异，可能会造成电池系统在上述极端情况下产生析锂情况，从而形成潜在热失控风险。

本次召回车辆所装载的电池系统（产品），为本公司负责组装集成的电池系统，上述两款电池系统仅供于北汽使用，且该电池系统所涉及的车型均已在召回范围内。

（三）本次召回事件对公司的影响，并说明已采取及拟采取的应对举措。

回复：

1、关于此次召回事件，公司积极配合特定客户进行相关检测及维修等工作，主要措施如下：

①检测：使用专用设备对电池包进行检测，包括外观、气密性、电池包内零组件等；

②维修与更换：维护后仍达不到要求的，进行拆包检查，更换模组或电池包；

③控制策略软件升级：所有的电池包，升级控制策略软件。

特定客户委托北京汽车蓝谷营销服务有限公司通过挂号信、电话、短信等方式通知相关用户。邀请其赴就近的售后服务中心进行检测维修。在召回范围内的消费者需凭借行驶证和汽车三包手册就近接受相应服务，预计将在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召回。

2、此次召回事件对公司主要影响如下：

一是，对特定客户的影响

对北汽的影响：公司积极主动配合北汽召回车辆，并承担相关召回费用，获得了北汽的认可，双方正在合作的项目不受影响；

对其他客户的影响：该召回事件发生后，部分客户向公司询问召回产品信息以及与自身产品的关联，公司组织团队向客户一一通报本次召回的具体情况，目前该事件尚未对公司本年内向其他客户供货产生冲击。

二是，对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召回对于公司当期损益影响有限，但对于公司品牌有一定负面影响。公司将不断提升经营管理的科学化水平，推动公司进一步高质量发展。同时，公司已成立专项小组对召回的车辆进行数据采集与分析